

## 一 生产消费风俗

傣族的生产消费风俗，是傣族风俗中最重要的一部分，它是傣族物质生产、物质消费中形成的特有社会风俗，是傣族社会的基础，反映了傣族社会历史发展的全过程和文化发展的内涵，它包括了傣族的生产、商业、交换、交通、服饰、饮食、居住等方面的内容。

### 生 产

傣族的生产，以农业为主要生产部门，手工业和农业紧密结合，尤以农业生产较发达。

#### 农业生产

傣族大部分居住在云南省境内的河谷盆地里，这里北有高原和山脉屏障着北来的寒流，南受印度洋和西南季风的影响，海拔在 500—1300 米之间，地势低洼，因而形成温暖湿润的亚热带气候，既不受台风的影响，又有日照长，终年无霜，霜期较短，雨量充沛的优点。这种得天独厚的自然条件，为傣族农业生产的发展提供了极为有利的条件。

傣族从事农业生产具有悠久的历史，有着丰富的农耕技术经验。在傣族居住的普洱地区曾发现过野生稻的化石。在景洪新石器遗址中发掘出稻壳的堆积层，说明傣族人民在远

古时期就开始采集野生稻以充饥。许多科学家经研究证明，云南是稻谷的起源地之一，我国最早培养稻谷的民族是古代百越和百濮族群，在云南最早驯化野生稻的是壮、傣族的先民，可见傣族是最早种植水稻的民族之一。到秦汉时期，傣族人民开始了种植水稻为主的农业生产。在距今一千三百多年的唐代时，傣族农业生产上普遍使用畜力——象和牛耕田，跨越了刀耕火种的耕作方式，进入了犁耕农业的发展阶段。唐代樊绰《蛮书》在记载茫蛮、金齿诸部时说：“象大如水牛，土俗养象以耕田。”“象，开南以南多有之，或捉得人家，多养之以耕田也。”“通海以南多野水牛，或一千二千为群。弥诺江以西出犛牛。”犁耕农业已较突出。其特殊的习俗是用象耕田，是我国为数不多的象耕民族之一。元明清时，傣族农业生产有了进一步的发展。元代《秋间先生大全文集》记载傣族地区“其地宜稻”。李京《云南志略》说：傣族“妇女尽力农事 勤苦不辍。”《马可波罗行记》金齿州条说：“地多桑拓，四时皆蚕”，这是元代傣族水田种植业发展的反映。明代傣族地区是“地多平川沃土，民一甸率有数十千户众。”呈现出人口众多，农业生产发展的繁荣景象，其农耕、农副产品生产都有较快的发展。明代朱孟震《西南夷风土地》说：“三宣素号富庶，……蛮莫以下，地饶五谷，”“男耕稼，女织衽，米谷木棉皆贱”。同时期有古文献记载德宏地区的芒市“田土富饶”，猛卯“阡陌膏腴”，盏达“称殷富”，潞江、湾甸“地广人稠”。南部的景东府“田旧种秫，今皆为禾稻”。农业生产中经济作物和农副产品生产已在不断发展。唐代已开始种茶树，“茶出银生城界诸山（今云南景东以南至西双版纳地区），散收无采制法，蒙舍蛮（南诏王族）以椒、姜、桂和烹而饮之。”至今西双版纳勐海地西定还有一茶树王，树龄有一

千七百余年。明代傣族不仅掌握了种茶，还掌握了制茶技术，《景泰云南图经志书》里载：“湾甸洲，所产细茶为湾甸茶”。这是经过人工培植和加工制作的茶叶。谢肇淛《滇略》说：“土庶所用皆普茶也。”普茶即是清代云南珍贵贡品的普洱茶。茶以外的农副产品还有陇川的大芋，干崖产的白莲，芒市产的甘蔗以及香橙、橄榄。

近代至解放前傣族农业生产水平虽与内地相比还有一定的差距，但其耕作技术、农具、作物品种、产量以及水利建设系统等方面都有所进步，在云南各族中，尤其是在滇西南的各民族中还是处于较先进的地位。

### 耕地和农具

傣族非常重视耕地和农具。对于耕地的选择，整治都十分讲究。傣族认为“田地和耕牛比金钱贵重。”所以历来把田地、耕牛视为祖先留下的珍宝，只要有了他，生活就有了着落。金钱也重要，但不能把金钱看得太重，而田地和耕牛不能没有，它比金钱还贵重的这个观念必须代代相传。傣族很重视对土地的选择，一般要选土地肥沃、自然条件优越，灌溉方便的地，如遇减产，则认为是天地不作美，于是便要备上酒菜求神保佑。如果新开的一块地（包括新开山地），必须先祭供地神，请求神赐以好运，年年丰收。

傣族的耕地分为水田和旱地两种，水田种植水稻，旱地种植旱稻。以水田为主，在整个傣族地区，水田占耕地面积的70%左右，德宏聚居区所占比例较高，达70%以上，西双版纳聚居区稍低仅占60%左右，有的河谷平坝地区高达95%。农业生产工具以铁质为主，辅以竹、木、石制农具。铁质农具有犁、耙、锄、镰、砍刀、钎刀、铁铤、斧头、劈斧等类。木制农具有木铤、打谷斗、撮盘、打谷棍、大竹席、大

风扇、箩、筐、筛等类。石制农具有脚碓、石磨、石臼、攢槽、水堆等。边远地区农具种类较少，越接近内地地区农具种类较齐全，且制作较精细。农具中，铁质农具是由专门工匠制作，所用铁和钢多由汉族地区输入，犁锄等形式与大小和当地汉族相似无异。竹木农具多由傣族自己制造。石制农具，如水碾、石臼、石磨等皆多由附近汉族工匠制作。

### 耕作技术

傣族在长期农业生产的过程中不断总结、试验，最后掌握了一套比较系统的耕作技术。

耕作节令：傣族根据居住地区不同的气候，掌握了不同的节令进行耕作。以水稻耕作节令为例，德宏地区是在立夏撒种，芒种栽秧，立秋薅秧，秋分割谷，冬至以后犁板田。各时令耕作时间大约插秧 30 天，薅秧和收割谷各 20 天，犁板田约 30 至 40 天。西双版纳地区是以傣历纪年为节令，傣历九月播种，十月插秧，十二月下旬或次年一月割谷。新平地区则按夏历时令，一月播早稻，三月栽秧，四月薅秧，六月末七月初收割，三月又撒晚稻，四月栽秧，四月末至五月初薅秧，八月收割。傣族地区稻谷一年可种二、三造，但解放前一般水田、旱地多一年一造，仅个别地区种二造，如新平、元江、景东、景谷等地皆种两造。

整地与中耕：一般多采用一犁一耙或一犁二耙，少数地区如德宏等地也有二犁二耙或三犁三耙，但多是“扶犁飞跑”的浅犁浅耙，深仅及二三寸，最深亦只三四寸。在整地犁田、耙田的过程中，如遇犁架断裂了，或者犁尖折了，这时，人们就会认为那块地有鬼神，是不吉祥的先兆，就必须请求长老来念咒语，咒语大意是土地神呀田坝的鬼，我们不知道对你有什么冒犯，假如我们确实产生过过失，那么就要

你们原谅，不要同不懂事的娃娃计较，不要跟老实人计较，没有田地我们不能活，没有稻谷我们不快乐，一切怜悯庄稼的善神善鬼呀，请快快让开！请快快躲开！念了咒语，烧了香，就算顺当了。

傣族多数不中耕除草，仅个别地区薅草一二次。普遍不施肥，所种之地全靠自身的肥力，称为“卫生田”。傣族习俗禁忌使用人粪，认为用人粪施田，“施肥谷子臭”，长出的粮食用来祭神，会冒犯“神佛”，接近内地的新平、元江等地区虽使用厩肥，但用量很少，每亩不过施数十斤而已。不施肥之俗，直到解放后才得以改进。

选种和育秧：傣族种稻十分重视品种，稻谷品种有数十种，多选育早熟，粒大的良种，选法有片选、堆选、穗选等多种。德宏地区多为片（块）选，把长得好的整块稻田留作种籽，也有在收割时把稻谷中的好谷堆整堆整堆地留作种籽。片选和堆选出的种籽还要经过筛选，对新谷种进行簸扬。留下饱满的作种籽。西双版纳选种方法较简单，常用谷去换取别人长得好的稻谷为种籽。金平地区有的是在出穗时或收割前选种，并经常实行换种，有的是一年一换，但也有七八年才换的。金平县金水河地区还有采用穗选的，即逐穗选种，这是最精细的选种方法，但由于费时较多，此种选种方法还只有少数人使用。育秧前还要对稻种进行一次簸扬，撒种前，先浸种二三日，浸种时置于阳光之下，保持一定的湿度，加速其出芽。秧田要选黑红土质的，一般比较固定，整治较细，多为三犁三耙；略施底肥，德宏地区以牛粪、绿肥作底肥，但在西双版纳只是整治较精细，仍不施肥。撒种时要求均匀，后三四天排水，约晒数天后再灌水，以后随秧苗的成长不断增加水量。撒播时，有的还边撒谷边念祈祷之词，大意是：

“谷神水神呀，像人类的依存，你是生命的中坚，望你开恩、望你关照，让谷种长出壮苗，让来年饱获丰年。我们有了吃的，首先要献给你最好的贡品，献给你动听的赞歌。”撒秧后，一般经过 30 天就可栽秧，有的时期稍长一些，要 40 天左右才得栽插。

栽秧：这是种水稻的重要一环。待秧苗长到一尺左右即可栽插。按傣族习俗，壮劳力运秧，妇女插秧。插秧时还保留了原始互助的习俗，即以家族为群体相互帮忙，主要是派出女的为主家插秧。有的地区还流行别有趣味的“开秧门”活动，如元江地区的花腰傣，一直把新媳妇回婆家栽秧的规矩传承至今，（因傣族姑娘结婚后有不落夫家之俗，住在娘家），每逢开秧门那天，新媳妇要约上娘家的一群女伴去婆家帮助栽秧。婆家看到姑娘们到来帮助栽秧，要杀狗杀鸭准备款待。但又有新媳妇及其伙伴不轻易入婆家门的规矩，因此就有“潜逃”与“围堵”这种别有情趣的风习：当太阳落山的时候，来帮助插秧的姑娘们便陆续走上田埂，一面冲洗手脚，一面伺机逃跑，但婆家的男人们早已分路设下了“伏兵”，待姑娘“逃”至“包围圈”时，机灵的小伙子们就会一拥而上，用手扬起水花，堵住姑娘们的去路，并将他们逼到婆家的家里，接受盛情的款待。席间，主人还特意为每个女客配了一个男伴，这是小伙子最乐意干的，因为他们可以借给姑娘夹菜、添饭、进酒之机，大献殷勤，给姑娘留下好的印象。寨里的老人们此时也要聚到酒席旁谈笑助兴。散席以后，多情的小伙们又要借送姑娘回家之机，大胆向姑娘们吐露爱慕之情，或与姑娘相约下次见面的时间和地点，开秧门也就变成了男女青年恋爱的场所和好机会。

割谷与打谷、入仓：割谷、打谷、入仓属于农事中的最

后几道工序，也是最繁忙最令人开心的工序。傣族俗话说：“坝子黄，傣家狂”；“狂”即是丰收的喜悦。在稻谷飘香的田野上，到处可以见到头戴箬帽，腰挎小竹篓的男男女女，他们有的割有的挑，男女之间还边劳动边对歌，对歌的内容很广泛，形式也多样，有叙说种稻谷的全过程和丰收喜悦的山歌，有表达男女间互相爱慕的情歌，也有见物咏物、随心所欲的情调。割下的稻谷、让太阳暴晒，待禾秆和水分晒干后，堆成堆再待打谷。

打谷的方式各地不一，德宏打谷方式是先在谷堆旁修整一个院场，将谷捆打开，散放场内，然后成年男女手持打谷棍（腾条或竹制的，形似拐杖的弯棍），翻来复去的敲打谷穗，直至把谷粒全部打落为止。后来传入了内地的打谷床打谷，工效提高了许多。西双版纳也用打谷棍脱粒，打谷完后扬谷，有的采用扇去秕谷去茅草，德宏地区比较早就使用木制风车扬谷。西双版纳常见用竹和笋叶自制的扇子扇谷，一天一人能扇谷子 25 挑。

入仓，这是最后一道工序。储谷是用一种大竹篓，汉意为“屯子”，有方形和椭圆形的，住竹楼的人家将竹篓置于楼下的一角，住平房的人家将篓放在装农具的空房里。德宏、西双版纳等地还专门盖有谷仓房，形似竹楼，但要小得多，并加防潮的设备。谷子入仓要举行叫谷魂、祭谷魂的仪式，即把谷神请进家，让谷神永久保佑勤劳的庄稼人。这一天，在西双版纳的傣族中，人们要摆些酒菜，举行简单的祭酒仪式，请寨里的长者念诵“叫谷魂”词。德宏地区傣族祭供谷神时，要做好吃的饭菜，斟满米酒，庄重祭供，由老人念诵祭谷神词。各地“叫谷魂”或“祭谷神”词大同小异，总的是请谷魂归仓，请谷神到家等内容，人们认为没有谷神的恩赐，田

地不会丰产，没有谷神的保佑，幸福不会长久。人们祭谷神，一方面是感谢谷神一年的慷慨赐予，另一方面更期望各神保佑来年的丰收和生活的安宁。同时祭谷神也表示一年生产活动的结束。

### 分工与劳动组织

农业生产中男女分工有着悠久的历史，元代时农事活动仍以妇女为主，“一切工作皆由妇女为之。”元代以后男子才逐渐参加农业生产劳动，进而专事农耕，“男耕女织”，但妇女仍和男子一样从事农务活动，且在男女之间有明确的分工，男子负担犁田耙田，挑谷和脱粒等全部重活，妇女承担插秧、薅秧、割谷和种菜园等活。这种分工极为严格；妇女禁止犁田，习俗认为妇女犁田会“遭雷打”、“牛会哭”、“牛脖子会炸”、“庄稼不长”等，反之男子插秧将会遭人耻笑。同样男子不能割谷，女子不能挑谷回家，即使男子挑不完，妇女也只能空手回家，否则将得罪“谷魂”。男子到了四五十岁，儿子长大了，可以接替劳动了，就不再参加主要田间劳动，不然就会认为是不光彩的事。这种分工和习俗有的是不合理的，因而对傣族农业生产的进一步发展不利。农业生产的大忙季节，普遍存在换工互助的劳动组织。在元江地区，插秧或收割时，农户之间便自愿互助帮工，有的以工换工，有的给工资作为报酬（每日工给约 10 斤谷子），有的供饭食，另给一定的实物。报酬随季节的不同有多少之分，一般春天劳动时间长，报酬略高，冬天劳动时间短，报酬略低。在德宏地区一般都是以工换工，劳动力不足的，可补给实物或货币作为不足部分的报酬。在德宏地区还出现了包工和计件工的形式，也有不从劳动力的强弱而按人头计算劳动报酬的。在西双版纳则普遍存在原始互助。一种是家族、亲友和邻里之间的原

始互助，以家或人头为单位，互助不计报酬，如遇劳动者生活有困难，使用送礼品作为补偿。还有一种是村寨之间的互助，由村寨头人出面组织，在犁田、插秧、收割等农忙时节进行换工互助，男工换男工，女工换女工。小孩工换小孩工，完全在平等互助的基础之上进行的。

### 劳动生产率与产量

由于各地耕作技术的差异，解放前，每亩稻田所需工时量也不一致，德宏地区从犁田到栽秧、薅秧、收割、脱粒、进仓共要经过 27 道工序，需工时量 12.5 个。西双版纳需经 21 道工序，需工时量 9 个。其产量，德宏、西双版纳等地平均亩产量 600 余斤，最高可达 500 斤，最低仅 100 余斤。每人平均产量 600 余斤，最高可达 1500 斤。各地产量差别较大，如解放前芒市法帕寨亩产量最高可达 675 斤，最低也是 300 斤，平均亩产 400 斤左右。而盈江东乘乡，亩产最高 600 斤，最低仅 75 斤，平均亩产仅 220 斤。这种产量若与投工，投料相比，生产成本已经占了产量的二分之一以上。据统计，西双版纳每个劳动力可耕地 8 亩，生产谷物 2000 斤，扣除成本和自身消费可剩余 1000 斤左右。德宏地区稍高，每个劳动力可耕地 10.5 亩，产谷物 4200 斤左右。所创造的剩余价值是偏低的，但与同一地区的其他少数民族相比，其产值又是较高的。

### 农作物的品种

傣族农作物以稻谷为主，分水稻和旱稻，水稻占绝大多数，旱稻仅占少数。其他农作物有豆类、玉米、花生、麦类等。豆、麦种植是从明代才开始的，由汉族地区传入的。豆类中生产的是黄豆、蚕豆、碗豆，以芒市产量最多，多销往外地，每年输往龙陵等地的谷类就占了谷类输出量的三分之

一。玉米不是傣族的主粮，但种植玉米可接济稻粮，因玉米成熟期早，每年农历五、六月即熟，此时正是农民缺粮季节，玉米还可作猪饲料和酿酒的原料，因此傣族人民将玉米作为副业生产而列入生产计划。

### 经济作物

处于亚热带气候的傣族地区，拥有发展经济作物的得天独厚的条件，故种植经济作物具有悠久的历史。其种类繁多，茶叶、棉花、樟脑、紫梗、龙舌兰和解放后发展起来的棉花最为著名，果类则盛产香蕉、菠萝、椰子、木瓜、荔枝、芒果、袖子、桔子、菠萝密、甘蔗等亚热带果品，药物则有马钱子、古柯、毕拔、印度萝芙木、大枫子、金鸡纳、白豆蔻、杨苏木、妙仁等数十种。这些经济作物种植较早，唐人樊绰在《蛮书》中记载傣族地区所产菠萝密果时说：“似甜瓜，香可食”；南蛮以此为珍好”。傣族的经济作物在唐代就已载入了史册。元明时的不少少数民族文献中也记载了傣族经济作物的情况，其记云：傣族地区出产株猛（芒果）、木瓜、树头酒（椰子）和芒市的粗壮甘蔗。其中有的经济作物已久负盛名，如：

茶叶，唐代文献《蛮书》已有记载，当时傣族地区所产的茶已经成为南诏贵族们的嗜品。元代傣族所产的茶已经成为交易中的主要商品，李京《云南志略》云：傣族地区“交易五日一集，以毡、布、茶、盐互相贸易。”明代成为著名的普洱茶，行销全滇地区。清代普洱茶已经行销全国，特别是西藏，普洱茶已经成为藏族人民的生活必需品。《滇海虞衡志》说：“普洱（普洱茶）名重于天下，此滇人所认为产而资利者也，入山作茶者数十万人，茶客收买运于各地，每盈路”。古典文学名著《红楼梦》亦曾对普洱茶有所描述。可见

普洱茶产销之盛，声名之著。因此每年有数不清的商人来贩运茶叶，运往西藏及全国各地，藏族马帮结队到普洱贩茶，每年数量可达三百万斤。后来清朝政府还设关管理，抽取茶税，使唐宋以来形成的茶马互市达到新的高潮。近现代以来，景洪、勐海、勐遮各地所产的茶更是驰名中外，品种增多了，除普洱茶以它香醇味浓，甘爽可口和具有消食益气、健脾养身功能著称外，又有以芽叶肥壮，金毫显露，汤色红艳，滋味浓烈，香气馥郁为特点的滇红；有滋味醇浓，香气持久，生津解热，润喉止渴，身心俱爽为特色的滇绿；有勐海所产以滋味醇厚爽口而著称的七子并荣等新产品。这些名茶皆行销国内外，享有盛誉。茶叶生产已发展成为傣族农业生产中的重要组成部分。

棉，傣族种棉历史最早，远在秦汉时期就利用木棉织棉织品，这时内地尚未有棉织品。唐宋以来就开始种植草棉，即今之棉花，又是最早种植草棉的民族。这是因傣族地区气候条件优越，草棉易于种植，又易于纺织，所以种棉发展很快。到近现代棉花已发展成为傣族主要经济作物之一，不仅自用，而且还远销外地。棉花产量以西双版纳地区为最多，每年冬季，宁洱、思茅等地的商人，结队到边地收购棉花，运往外地销售。但其生产均为各家庭零星种植，没有形成一定的规模。在新平县棉花也是主要作物之一，既可解决织布所需的原料，又可出售增加收入，因此每家都要种数亩至 10 亩棉地，耕作也较为精细。

甘蔗，傣族种甘蔗极为普遍，凡傣族村寨中，都种有甘蔗，但其种植皆为分散经营，产量较低，数量少，种植粗放，不施肥，不除草中耕，有收获五六年才另行种植的。品种以“马鹿”最多。制糖方法较简陋，使用古老的木辊榨法，即在

每年的冬天，在村边的竹林中，几条水牛慢吞吞地拉着两根巨大的圆木筒转圈，人们把甘蔗一根根喂进圆木齿缝里，挤出糖水，待脱水而制成糖，称为红糖。解放后甘蔗的种植面积大幅度增加，制糖技术不断改进，在德宏、西双版纳、耿马、元江等地区都建立了现代化的制糖厂。甘蔗已成为傣族人民的重要经济来源之一。

橡胶，傣族种植橡胶树的历史较短，但傣族却是我国种植天然橡胶的第一个民族。最早引种的橡胶树是德宏盈江县凤凰山的一株橡胶母树，是清朝光绪三十年（1904年）干崖（今盈江）第24代宣抚使刁安仁到国外留学，从新加坡引回橡胶树苗800余株中仅存的一株，引种时间比台湾早两年，比海南岛早一年，是我国引种最早、树龄最长的一株橡胶母树，已被列为国家的重点保护树种。后来在1946年侨居泰国的华侨钱仿周等人计划在华南、滇南一带种植橡胶，经过许多波折，于1947年1月到景洪，获准在西双版纳橄榄坝试种。1948年9月从泰国运回橡胶树苗二万余株在橄榄坝种植，成活的仅有三百余株，但这却是我国种植天然橡胶创举的开端，傣族也成为第一个种植天然橡胶的民族。解放后，天然橡胶的种植在西双版纳、德宏进行推广发展，经过努力获得了大规模种植橡胶的成功，从1953年起便在西双版纳等傣族地区建立橡胶种植农场，同时又提倡民营种植，使橡胶种植业很快发展起来，冲破了帝国主义对我国的封锁和禁运，满足了我国战略物资生产和国计民生的需要，为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做出了一大贡献。如今橡胶生产已是傣族地区主要的经济作物生产部门之一，它将继续为我国的四化建设作出贡献。

#### 水利灌溉系

水在傣族人民心目中占了十分重要的地位。人离不开水，

庄稼更离不开水，水比黄金还重要，所以傣族十分珍惜水资源，严格保护水资源，重视实行分类用水，饮水、洗菜、洗澡、洗衣服都有专门的地方，特别是农田灌溉用水做到合理使用，不污染、不浪费，因此产生了一套水利灌溉系统。水稻种植与水利灌溉是一对孪生的兄弟，种水稻与水利的修建是同时发生的。作为东方农业基础的水利灌溉事业，傣族在这方面有着卓越的成就，无论西双版纳、德宏、耿马、孟连还是其他傣族地区，对于利用天然河流和人工开挖水利灌溉，自古以来就掌握了一套传统经验和相当科学的水利灌溉知识，对水利灌溉事业有着一整套完密的管理制度，这是其他民族少有的，是傣族农业生产的一大特色。以西双版纳为例，傣族很早就有相当完整的水利灌溉系统，自宣慰司署到各勐司署以至各个火西和村寨，关于修理沟渠、分水灌田等设立专管官员。宣慰司署的内务总管“八大长真”之一的“召竜帕萨”，是西双版纳的理财官兼水利总管官。分布在各勐的各条大小水渠，都设有正副水利官，“版闷竜”（正）、“版闷囡”（副），负责管理本水渠灌区内的水利事务。在灌区以内的各个村寨，也设有“版闷”管理水利。凡是一条水渠的水头寨和水尾寨的“版闷”按惯例被选出来协助正副水利总管官管理水利，如此则可上下照顾，以免在用水时上流头田亩占便利，下游头田亩吃亏。从召竜帕萨到各村寨的“版闷”，即组成管理水利的垂直系统。水利管理人员的职责是动员修理水渠或建新渠、检查渠道、灌田时分配水量、维持水规等。分配水量的工作最为复杂，水量的分配多少是按各寨的田亩数计算，各寨再按每户的田亩计算到户，并按距离渠道的远近，算出某处田亩应该分水几斤几两，距离水渠远的分到水量较多。分水时用一种特殊的圆锥形木质分水器，上面刻着

“斤、两”的度数（这里的斤、两是用来测定水流量大小的特殊单位，非重量单位）。纵横分布在各分、支渠的田亩间，田埂上嵌一竹管放水，按应得的水量在竹节上凿开与之相适应的通水孔，分水器就是用来测定穿孔的大小的。每年的傣历五、六月，要修水渠、水沟一次，竣工之日要用猪、鸡祭水神，举行“开水”仪式，同时对水沟进行一次检查：从水头寨放下一个筏子，筏子上放一块黄布，“版闷”敲着锣随着筏子顺流而下，若筏子在哪一处搁浅或遇阻挡，即责令负责该段的寨子另行修好，并给予处罚。筏子到渠尾后，把黄布取下，再将黄布去祭白塔。每年到农事季节，宣慰司署都要发布修渠、灌水的命令，命令规定凡水渠受益者都必须参加修沟，不参加者要按古规给予处罚，修好的水渠版闷要定期检查，分水时不得争吵。其它地区的水利灌溉系统与西双版纳的大同小异，如金平县金水河地区傣族水渠由受益者集体修建和管理，水渠修理完毕要举行开渠放水礼，杀狗祭祀，祭祀毕参加修渠人员要聚餐。分水器用大小不同的 4 种竹筒量水，以人的 4 个部分为标准。半堆田的水用量相当于手腕粗的竹筒，一堆田的水用量相当于腿粗的竹筒，二堆田的水用量相当于头粗的竹筒，三堆田的水用量相当于腰粗的竹筒。傣族的这种水利灌溉系统与水稻的耕作相配套，保证了水田农业的顺利进行。

#### 其他农副业生产

傣族是农耕为主的民族，畜牧业不太发展，只有家禽、家畜饲养业。与农耕有关的耕牛饲养为最多，唐代就有关于傣族养牛耕田的记载。牛作为耕畜，几乎家家皆养水牛。也有养黄牛或马的，多为圈养或放于野外成群饲养，勐海傣族人民创造了利用杠杆代替人力的放牛方法，称为“杠杆放牧”，

此法具有牛吃草灵活自如，可根据草地大小控制牲畜活动范围和牲畜不易拔桩丢失等优点，因此被广为应用。养猪是傣族的一项重要农副业生产，养猪既可解决家庭的肉油，也可作商品出售，换取货币，购买生活必需品和缴纳赋税。因此几乎家家养猪，尤以散居地区养猪最多。养猪多以野生植物作为饲料，也有专门种草作饲料的。西双版纳养猪极为简单，大多采用野外自由牧养的方法，随其自然长成，养猪业并不发展。养鸡是解决傣族副食品的主要来源之一，大多自给，只有极少部分出售。傣族养鸡的最大特点是不吃鸡蛋，鸡下蛋后任其孵化为小鸡，小鸡长大后再杀鸡吃肉，如此不断循环。

捕鱼也是傣族男子的一项生产活动，由于傣族居住地区大多江河纵横，为捕鱼提供了有利条件，捕鱼成为傣族经济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。傣族男子从小就热恋于捕鱼活动，要锻炼在急流中游泳，练习操纵独木舟等基本技术。每到捕鱼季节，各家自愿组成捕鱼队，捕获的鱼实行平均分配。男子能否捕到鱼还是获得爱情的一个条件。捕鱼工具有独木舟、小鱼网、大鱼网、鱼笼等。捕获量每个男子一次可获数十斤至百余斤。傣家人捕鱼的方法很多，主要有：摸鱼，这是最简单的捕鱼方法，在寨子附近水塘、河沟等处，男女老少都卷起裤腿挽起统裙下水摸鱼，摸到多少，决定于摸鱼人对鱼藏身处的识别、动作的轻巧敏捷而定；笼鱼，笼是用细竹条编制的捕鱼器具，开口呈三角形状，直径一尺多，身长约两尺，尾部是收拢起来的，捕鱼人沿着江边，塘边，一手提着笼兜，一脚在笼口前蹬踏，将鱼赶入笼里，即时提笼便可捕捞；③筑鱼坝，是在一条河里拦腰筑坝，提高水位，坝中间设一低堰作为下水的口子，口子下面支着一个用竹条编

制的口大尾小的三面竹兜，流水经这竹兜往下冲流，上游的鱼只要经过水口，就会被激流卷下进入竹兜；砍鱼，每当雨季过后，河里的水少而青，一到晚上，寨子里的青年常三五邀约在一起，身背小竹篾箩，右手握长刀，左手拿火把，沿河岸边往上游走去，每见栖息的鱼就举刀砍下，砍死或砍伤的鱼，漂出水面，捞起放入篾箩；⑤支钩钓鱼，用粗线、大钩、粗鱼杆。挂上鱼饵，置于河岸边，杆线拉成弓形，鱼饵处设一机关，当鱼吃食时拉动机关，鱼杆弹起，将鱼挂上，下钩者不必坐守等候，按傣家习俗，无论大人小孩，看见别人钩得鱼是从不动手去偷拿的，相反会自动去报告主人上鱼的消息。

狩猎在傣族生产中不占重要地位，但是在傣族社会生活中还保留着远古时期狩猎的生产习俗。狩猎方法很多，如下木笼捕获老虎、豹子，设陷阱捕野猪，用胶抹在木棍上支火雀。最有风趣的是撵山，这是傣家人的集体围猎活动，俗称撵山。每年到农闲之时，寨子里的猎手们便相约去撵山。出发之前，猎手要擦好枪支、翻晒火药、磨快腰刀。出猎当天猎手肩背火枪，带着猎狗，提着铳锣，个个精神抖擞在约定的地点聚集，然后一起去拜“猎神殿”或“寨神庙”。“猎神殿”据传说是“管麋子魂的殿庭”。猎人们聚集“猎神殿”前，由专祭猎神猎鬼的老人“摩反”念祭词，念时要呼天换地的说：“今天是吉祥的日子，我们去打猎，猎神带着去，麋魂鹿魂猎神给我们拴住，虎子跑不脱，野猎要听话，野猫、刺猬纷纷来吧，松鼠雀鸟飞进口岸吧，大家来吧，猎神一定保佑你们满载而归。”念完后，“摩反”从树上摘下一枝绿叶扫猎器，然后才离开“猎神殿”，出征狩猎。德宏地区出猎时是祭“寨神庙”，祭祀对象是寨神、山神，猎首所念的祭词是祈求

寨神、山神的保佑，猎获更多的猎物，他们将出猎的成功，完全寄希望于猎神猎鬼、寨神山神的保佑和赐予。

猎手到达狩猎地后，先由猎首（指挥狩猎的人）观察地形，然后给每个猎手分配岗位，将一片猎区包围起来，执铓锣者敲响铓锣，被围的麂子等猎物便会在铓锣声中惊慌窜出草丛，猎物跑到哪方，哪方的猎手就开枪射击，或放猎狗咬。这种围猎活动有许多猎规：①参加围猎的猎手必须团结齐心，手脚勤快，谁不听指挥或偷懒，就被认为不配作猎手，下回围猎就不许参加；②每个猎手必须小心谨慎，不能伤害自己的伙伴，但如发生意外偶然失手，受伤者决不能结仇；捕获的猎物归大伙集体所有，任何猎手不得私藏，否则被永远开除出猎手的行列。这些猎规是极神圣的，哪一个猎手都不能违犯，因为这是祖辈传下的规约，是傣族道德准则，谁也不愿做被人耻笑，被伙伴遗弃的人，不能让自己体面光耀的家庭、家族蒙受丝毫耻辱，故此不为家人家族丢脸，便成了猎手勇敢勤快的支柱，在围猎中人人勇猛，争做打第一枪、砍第一刀的猎手。

狩猎归来时，如获丰收，猎手们就象从战场凯旋的勇士，下山时要朝天放枪，既表示高兴，又有感谢山神保佑之意。到了寨边，要不断放枪，向寨里的人报喜。分配猎物的时候，首先要割一块最好的猪肉祭献猎神，然后让全村的人按户平均享用。相传，这种规矩是猎神沙罗传下来的，沙罗启示人们：“不管打得麂子，不管打得马鹿，从头到脚，从肠到肚，从心到肺，从皮到骨，都要平均分配，大家一起吃、大家一起饿。”“有苦大家受，有乐大家享，子孙才兴旺。”谁违背了这种古规，谁就要受到惩罚。所以猎归这一天，村寨里非常热闹，男女老少都涌到分肉的地方。分配时，~~寨~~寨中猎物的猎手